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环境”或“公司”）于2021年1月5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本次董事会议于2021年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王书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曹帅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曹帅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曹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积极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前进，很好的履行了董事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在此，公司董事会对曹帅先生任职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曹帅先生关于董事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增补选举新任董事后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推荐王书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书贵先生简历

王书贵先生，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北京乔波冰雪世界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启迪科技园发展研究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5年4月至2020年10月，曾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曾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以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2012年7月至今，历任启迪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副总裁、常务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15年2月至今，历任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2020年8月至今，任启迪科技服务（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目前，王书贵先生担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启迪科技服务（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长、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王书贵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书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